

老人跨山海寻旧邻只为还恩情

□本报记者 高海涛

“这一千块钱的恩情,我心里一直记挂着,不找到人还上、说声谢谢,我这辈子都不安心。”近日,哈尔滨86岁的唐景林老人致电本报“老吾老热线”,语气恳切又执着。年过八旬的他,心中藏着一份跨越山海的牵挂,只为寻找多年前在海南三亚偶遇的好心邻居王崇玲,偿还一笔千元借款,兑现一份藏在岁月里的感恩之诺。

他乡旅居结缘 邻里相伴暖寒冬

北方冬日严寒,为了躲避凛冽寒风、调养身体,唐景林老人多年来一直保持着“候鸟式”旅居习惯,每年秋冬都会南下海南三亚过冬。2019年,唐景林一如往年远赴三亚旅居,邂逅了来自山东济南的王崇玲女士。

彼时王崇玲年近七旬,在三亚旅居休养,性格爽朗热心、待人真诚和善。身处异乡,两位老人皆是旅居的状态,格外惺惺相惜。日常里,两家邻里守望、互帮互助,闲暇时闲聊家常,让原本陌生的异乡邻里,慢慢处成了朋友,平淡的旅居生活也满是温情。

上门义剪 暖心陪伴



□本报记者 高海涛 文/摄

近日,老年日报社“晚晴”志愿者携手志愿团队走进哈尔滨市松北区一家养老机构,开展暖心敬老志愿服务活动。

针对老人们的生活需求,志愿者们开设义务理发服务,耐心询问老人的发型喜好,细致修剪发丝、打理造型,娴熟轻柔的手法让老人们倍感舒心。清爽利落的新发型,让老人们精神面貌焕然一新,纷纷露出满意的笑容。

理发服务之余,志愿者们还陪老人们围坐谈心、唠家常,认真倾听老人的过往故事和生活心声。

突发疾病遇险 千元援手渡难关

安稳温暖的旅居时光,在2021年3月被一场突如其来的意外打破。一天清晨,唐景林老人突然身体不适,突发急病,情况十分紧急。独自在三亚的他,身边无亲人陪伴照料,一时间手足无措,陷入了困境。

隔壁的王崇玲听到动静后,第一时间赶来查看情况,她没有丝毫犹豫,毫不犹豫地拦下出租车,将老人送往机场返乡就医。

路途遥远、就医开销未知,考虑到老人独自出行,途中交通费、医药费难免紧缺,王崇玲在老人登机前,特意悄悄塞给他一千元现金,反复叮嘱老人路上保重身体,不要为钱的事情发愁。在孤立无援的危急时刻,这份挺身而出的相助、雪中送炭的资助,驱散了老人的无助与惶恐,也深深烙印在唐景林的心底。

五年心念不忘
苦寻故人偿恩情

顺利返乡回到哈尔滨后,唐景林老人及时接受治疗,经过一段时间的休养调理,身体逐渐康复,生

活重回正轨。可岁月流转,五年时光匆匆而过,当年三亚的那场暖心相助,老人始终历历在目,从未忘怀。

那一千元钱,在如今看来数额不大,却在老人最艰难的时刻撑起了希望。对唐景林而言,这不仅是一笔解燃眉之急的钱款,更是异乡邻里最纯粹、最真挚的善意,是千金难换的人间温情。

遗憾的是,当年相处融洽的两位老人,未曾留存联系方式。老人病愈后,便积极与王崇玲联系。他曾多次尝试联系对方,还按照当年三亚的居住地址,特意准备了特产礼品寄往当地,想要以此传递谢意,可每次都被邮递人员告知查无此人、无法送达。

如今的唐景林年岁渐高,心中的牵挂却愈发浓烈。他最大的心愿,就是能找到失联的好心邻居王崇玲,亲手归还当年的千元钱款,当面道一句感谢,了结心中多年的执念。一份千元恩情,跨越山海、历经数年不变,彰显着平凡邻里的暖心善意,也诠释了质朴纯粹的人间大爱。

若您认识来自山东济南、曾在三亚旅居的王崇玲女士,或有相关线索,可拨打热线电话:15046678400,帮助八旬老人圆梦报恩。

借条逾期,还受法律保护吗?

黑龙江的吕先生遇到了一桩烦心事。他在整理父亲书柜时,翻出一张三年前的借条:借款人杨某某向其父亲借款3万元,双方约定两年内还清。如今还款期限已过去一年,吕大爷因记忆力衰退迟迟未追讨欠款,家人担忧借条“过期作废”,对方若拒不还款,自家是否无法维权。对此,不少市民都存在借条逾期即失效的认知误区。

事实上,借条超期并不代表债权彻底灭失,关键在于是否超过法定诉讼时效。根据《民法典》第一百八十八条规定,民事权利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三年,自权利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权利受损、明确义务人之日起计算,最长保护期限为二十年。

针对有明确还款日期的民间借贷,司法实践有着统一裁判标准,诉讼时效从还款期限届满次日起算三年。本案中,双方约定两年还款,时效从还款到期日开始计算,目前仅逾期一年,完全在三年诉讼时效范围内,吕大爷的

债权依旧受法律完整保护,可正常通过协商、起诉等方式追讨欠款。

即便借款超过三年诉讼时效,债权人也并非彻底维权无门。《民法典》第一百九十二条明确规定,诉讼时效届满后,债务人可提出不履行还款的抗辩,但如果债务人自愿还款、出具还款承诺书或重新签订还款协议,便视为主动放弃时效抗辩权,债权人依然可以合法收回欠款。

同时《民法典》第一百九十三条规定,法院不会主动适用诉讼时效规定。也就是说,审理民间借贷案件时,若债务人未主动提出时效抗辩,法院不会以逾期过久为由驳回债权人的诉求,会依法依规审理判决。

法官提醒,民间借贷纠纷中,债权人无需过度焦虑时效问题。在时效期内可积极主张债权,即便超出时效,也可通过与债务人沟通、固定还款承诺等方式,重新激活债权效力,维护自身合法财产权益。 任寅

有难事
找热线

记者热线:
13796087938 高海涛
18645261960 任寅

知心小乔
手机:13936697319

打开信封“中奖” 蒙人的!

□本报记者 高海涛

当前电信网络诈骗花样不断翻新,冒充中奖诈骗是高发且危害性极强的骗术,老年群体防范意识较弱,成为不法分子的重点侵害目标。近日,河北省秦皇岛市读者周先生就遭遇了此类典型诈骗,所幸家人及时劝阻,成功规避了财产损失。

不久前,周先生收到一封陌生信件,内含一张中奖券。他刮开涂层后发现自己中得二等奖,奖金高达30万元。惊喜之余,周先生按照信件标注的联系方式,拨通了所谓“公证员”的电话。对方不仅假意恭喜其中奖,还告知只需缴纳5000元公证费,即可即刻兑付全部奖金。

天降巨额奖金让周先生又惊又喜,但他并未盲目轻信,心中尚存疑虑,随即第一时间告知家人。家人结合过往反诈新闻案例分析,果断判定这是一场虚假中奖诈骗,彻底打消了老人兑奖的念头。为提醒更多老年群众谨防受骗,周先生主动联系热线,分享了自己的遭遇。此次经历也让周先生倍感后怕。他表示,陌生信件精准标注了自己的姓名、家庭住址等详细个人信息,不知何时泄露了。

黑龙江大学曲文勇教授解读称,这是典型的针对老年人的电信诈骗套路。不法分子多瞄准防范能力较弱的老年群体,以高额中奖金额为诱饵,博取受害者信任,再以公证费、手续费等各类名目索要费用,一旦骗取钱款便会失联跑路。同时,提醒广大读者务必提高反诈警惕,切勿随意留存个人信息,牢记“天上不会掉馅饼”,摒弃贪小便宜的心理。